

证券代码：002141

证券简称：贤丰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5-070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制度修订及制定已生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5年8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2025年9月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和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》、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（2025年8月），同意公司修订部分制度及制定制度，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，公司2025年8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下列制度已生效：《公司章程》（2025年8月）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2025年8月）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2025年8月）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2025年8月）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2025年8月）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2025年8月）、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（2025年8月）、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（2025年8月）、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（2025年8月）、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（2025年8月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已生效的《公司章程》（2025年8月）的规定，鉴于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，自本公告披露日起，王广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，谢凤妹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黎展鹏先生不再担任职工代表监事，监事会职权、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广旭先生、谢凤妹女士、黎展鹏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票。公司监事会的全体监事在职期间勤勉尽责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公司对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

谢!

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及时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按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9月5日